

供货合同

甲 方：乾县人民检察院

乙 方：陕西广恒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10 月

三、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按厂家出厂标准执行。

四、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，按下列第 1 种方式选择。

(1) 甲方自提，提车地点：乙方 4S 店

(2) 乙方将车送往甲方指定的地点_____ / _____ ,

五、乙方在向甲方交付车辆时须同时提供:

(1)销售发票： 四联 ；

(2)(国产车)车辆合格证或(进口车)海关进口证明及商品检验单;

(3)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;

(4)车辆使用说明书或用户使用手册（中文）；

(5)其他随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：以 4S 店交车清单为准。

六、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按厂家出厂标准及双方签字验收单
据

七、结算方式: 合同签订后, 甲方一次性付清全款。

八、违约责任:

1. 双方协商解决;

2. 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, 由乙方协助甲方, 按照国家法律
法规及生产厂家索赔条款执行承担;

九、经国家授权的汽车检验机构鉴定，甲方所购汽车确实存在设计、制造缺陷，由此缺陷造成的人身和他人财产损害，甲方有权向生产厂主张赔偿。若乙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，应该明示告知而未明示告知，则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
十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：

(1)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(2) 依法向买受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包括天灾、火灾、地震、运输工具、政府行为、汽车生产厂家或其它公共事业的中断或停顿等，造成推迟交货的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

十三、甲方在购买本车前，应对乙方的营业执照、销售人员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进行认真核实，确保交易安全。（建议将上述资料复印，附于合同。）

买受人	出卖人
单位名称(章): 	单位名称(章): <u>陕西广恒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</u> 
单位地址:	单位地址: <u>咸阳市秦都区北土召汽车产业园</u>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: <u>李柳焯</u>
委托代理人: <u>李柳焯</u>	委托代理人: <u>胡鑫</u> 电话: _____
经办人:	<u>13186122123</u>
电话:	开户银行: <u>建设银行咸阳彩虹支行</u>
开户银行:	帐号: <u>6100 1636 2080 5250 2014</u>
帐号	邮政编码: <u>712000</u>
2025 年 <u>10</u> 月 <u>23</u> 日	2025 年 <u>10</u> 月 <u>23</u> 日